

# 用户需求书

## • 总则

1、采购项目：中山市小榄人民医院洗涤用品协议供货项目，报价人必须对所有招标内容进行投标报价，不允许只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投标或报价，任何只对其中一部分内容进行投标或报价的都视为无效投标。

2、本项目所采购的货物的性能应满足用户需求书中所列技术参数，如果报价人所投货物的技术参数和需求的不同（或有偏离的），报价人必须在“技术（服务）条款响应表”中列出所投货物或服务的具体实际数值。

3、在本文中凡有“★”标识的内容条款为关键条款，报价人必须对此作出回答并完全满足这些要求不可以出现任何负偏离，对这些关键条款的任何负偏离将视为无效投标。

4、本项目由成交供应商负责磋商文件中对成交供应商要求的一切事宜及责任。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不允许转包或分包。

## 一、项目基本要求

1、交货地点：中山市小榄人民医院日用品仓库。

★2、交货时间：成交供应商应保证充足的货源，保证供货，在收到采购人下单通知后3个日历天内把指定货物交付到中山市小榄人民医院。

3、本项目协议供货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

4、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转包或分包本项目，否则采购人有权单方中止项目。

★5、本次采购只进行供应商供货资格的招标，本次招标为协议供货资格的取得，并不代表货物已售出，采购人无法预计也无法保证向成交供应商采购的数量。采购人按照本单位使用情况下单所需货物数量，成交供应商不得对采购人所采购货物数量作要求或质疑。本项目的采购数量为一年内预计发生量，结算时以实际发生量为准。本项目以协议供货期结束或合同金额使用完毕为结束时间点。

## 二、项目采购清单

序号	采购物品	技术参数要求	单位	预估数量	最高限价(元)
1	超浓缩无磷洗衣粉	★1、外观：白色不结团的粉状/粒状 2、总活性物质量分数% $\geq 13.0$ ★3、总五氧化二磷质量分数% $\leq 0.1-1.1$ ★4、Ph(0.1%-1%溶液，25℃) $\leq 13.0$ ★5、规格：20-25kg/包 ★6、游离碱（以 NaOH 计）含量： $\leq 50\%$ 7、规格：20-25 kg/桶	包	100	7.3 元/kg
2	彩漂粉	★1、外观：不结团均匀粉状或粒状，无杂质 ★2、有效氧质量分数% $\geq 12.0$ 3、Ph 值(1%溶液，25℃)：8.0-11.0 ★4、规格：20-25 kg/桶	桶	100	19.75 元/kg
3	除渍剂	1、有效氯%（以 CI 计） $\geq 8.0$ ★2、游离碱（以 NaOH 计）0.1-1.0 3、残渣（体积分数） $\leq 1.0$ ★4、规格：25-30kg/桶	桶	1500	1.92 元/kg
4	乳化剂	★1、外观：无色透明液体，不分层，无沉淀无杂质均匀产品 ★2、ph（1%溶液，25℃）：5-10.5 3、总活性物质量分数 $\geq 30-40.0$ 4、总五氧化二磷分值% $\leq 0.1$ ★5、稳定性（ $-5\pm 2$ ）℃保持 24h，恢复至室温后与实验前无明显变化；（ $40\pm 2$ ）℃保持 24h，恢复至室温后经实验验证无明显变化 ★6、规格：20-25kg/桶	桶	70	23 元/kg
5	柔顺剂	★1、外观：不分层，无明显悬浮物或沉淀，无明显机械杂质的液体产品 ★2、总固体物含量% $\geq 3.5$ 3、总五氧化二磷分值% $\leq 0.1$ ★4、规格：20-25L/桶	桶	12	13 元/L
6	浸渍粉	★1、外观：不团结白色粉状/粒状 ★2、总碱量% $\geq 80.0$ 3、砷含量% $\leq 0.0001$ 4、重金属含量% $\leq 0.0005$ ★5、规格：20-25kg/桶	桶	12	11.5 元/kg
7	除锈中和粉	★1、外观：白色粉状/颗粒状 ★2、有效酸的质量分数(以 H <sub>2</sub> SO <sub>4</sub> 计) $\geq 8.0$ 3、总五氧化二磷含量(P <sub>2</sub> O <sub>5</sub> ) (wL 类) $\leq 0.1$	桶	6	18.5 元/kg

序号	采购物品	技术参数要求	单位	预估数量	最高限价(元)
		★4、规格:20-25kg/桶			
8	除墨剂	★1、外观:透明液体,无沉淀、无杂质 2、表面活性剂 ≥15 3、溶剂≥5 ★4、规格:500L/瓶	瓶	8	0.476 元/L
说明: 响应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的合格检测报告。					

### 三、验收标准及要求

1、成交供应商将货物送货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后,由采购人按照采购合同、磋商文件要求进行核对,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对货物的规格参数和质量标准进行检查验收。

2、货物在验收过程中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缺、次品、损坏或其他不符合磋商文件、合同规定之情形者,采购人有权拒付该批物品的费用,并由成交供应商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

3、所有货物在使用过程中发现以次充好或使用假冒伪劣产品的,成交供应商除无条件更换货物外,同时采购人按成交货物价格\*更换货物数量之总值的5倍金额扣除成交供应商的履约保证金。此种情况超过5次或以上的,履约保证金不予以退还,采购人有权单方中止合同。

★4、因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地级市或以上的质检部门进行相关鉴定,鉴定费用先由成交供应商垫付,鉴定结果符合质量技术要求,发生的所有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鉴定结果不符合质量技术要求,发生的所有鉴定费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5、若成交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发生知识产权纠纷的,由成交供应商执行处置与原知识产权所有者协商解决,采购人不承担与之相关的任何经济和法律责任。

### 四、包装、装卸、运输、保管及保险

1、成交供应商所供货物包装质量必须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货物的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潮、防腐的措施,货物要求有包装保护运至现场。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2、成交供应商负责根据用户指定的地点,将货物送到现场过程中的全部运输,包括装卸车、货物现场的搬运,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3、如货物运输过程中因事造成货物短缺、损坏,成交供应商应及时安排换货,以保

证合同货物及时交付，换货的相关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4、货物的质量保险由成交供应商负责，成交供应商负责其派出的现场服务人员人身意外保险。

## 五、投标报价要求

**★1、报价方式：以单价（含税）方式进行报价，报价不得高于本项目的最高限价，缺项、漏项的报价为无效报价。**

2、投标报价为到采购人的交货价。成交价即是合同期间的最终价格，在合同期内，价格不再随着市场同类商品市场价格的调整而进行调整。

3、本次投标报价应为人民币含税全包价，包括价格、包装费、运杂费、保险费、卸车费、配合费、检测费、配送费、税金及报价人认为需要的其他费用等。

4、成交供应商须开具与响应文件中报价人单位名称、投标报价一致的发票。

## 六、售后服务要求

1、成交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是全新的，其质量、规格满足用户需求，且必须符合国家行业生产及经营标准，货真价实，能提供相应的合格证明。各项技术指标完全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检测、产品标准及质量标准，且无任何的侵权行为。

**★2、**货物如不符合国家的有关质量标准、磋商文件质量要求的，采购人有权要求成交供应商无条件免费退换货物，退换期限为5个工作日内，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并赔偿因此造成采购人的经济损失。

3、售后服务期：当次所送货物售后服务期为验收合格之日起壹年，售后服务期内成交供应商须提供“包退、包换、包修”的质量“三包”服务，售后服务期内因货物质量问题而引发的费用全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4、**售后服务期内，成交供应商提供24小时响应服务，响应时间为半小时，跟进人员到达现场时间为2小时，解决问题的时限为到达现场后8小时。若在8小时后仍未能有效解决，成交供应商须免费提供等同或优于原参数的产品供采购人使用。如因此造成采购人损失的，由成交供应商承担赔偿责任。

5、在协议供货期内，如个别产品遇到停产情况的，成交供应商需提前15天书面告知采购人并经采购人同意后，提供等同于或优于原技术参数的产品供采购人使用，不得断供。

## 七、履约保证金

★1、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署合同后需交合同总金额的 5%作为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的退还为最后一批送货验收合格后一个月内一次性退还。如有违约事项，采购人根据约定条款进行扣款，剩余款项予以无息退还。

2、成交供应商逾期交货，则每逾期一天按合同总价的 5%支付违约金给采购人。如超过合同规定交货期限 5 天成交供应商仍不能交货完毕，则视为成交供应商不能交货，按合同总价 30%支付违约金给采购人。同时，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且履约保证金不再退还。如上述违约金及履约保证金的金额仍不足以补偿采购人因成交供应商违约造成的损失，采购人有权进一步向成交供应商提出索赔。

## **八、付款结算方式**

★1、合同签订后，供货期内采购人可多次要求成交供应商供货。每次供货数量由采购人按照需求进行下单，每批次订货无预付款。

2、按批次结算。成交供应商按采购人要求的品种及数量提供货物，经双方书面确认验收合格后，成交供应商开具该批次所供货物的有效普通发票（含税），采购人在收到发票并审核无误后 30 日内付款给成交供应商。

## **九、采购人配合条件**

报价人在响应文件中可列明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要求采购人提供的配合条件，所列配合条件采购人将尽量配合解决，但不代表采购人全部接受，采购人有权全部或部分拒绝报价人提出的配合条件。